#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24篇)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4-06-24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年初，我社区根据上级应保尽保的要求，有一户家庭情况特别困难的，经过上户调查。民主评议和对外公布，新批1户，1人，发放低保金180元。X月份，我社区根据镇民政所转发市民政局《关于开展低保年审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精神。为切实...*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

年初，我社区根据上级应保尽保的要求，有一户家庭情况特别困难的，经过上户调查。民主评议和对外公布，新批1户，1人，发放低保金180元。

X月份，我社区根据镇民政所转发市民政局《关于开展低保年审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精神。为切实做好低保年审工作，经研究成立了社区低保评议小组，制定了实施方案，坚持“以民为本、为民服务、为民解困”的民政宗旨，认真落实低保应保尽保动态管理的工作目标，严格程序，阳光操作，确保社区低保年审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不让有任何人在这次低保年审工作中出现优亲厚友，“关系保”、“人情保”等现象发生。低保关系到广大困难群众的切身利益，为做好这次低保年审工作，镇，社区利用有线电视、过街横幅、墙板、各种会议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扩大宣传低保年审的相关政策，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使各项政策、程序公开透明，接受群众监督，形成了群众关心的良好氛围。

年初我社区共有保对象106户，192人，发放低保金36505元。年审时我的主要做法是：一是加大审核力度，确保各项低保政策落实到实处。针对低保对象，我和社区工作人员到户核查，做到不漏一户，审核时采取一查二看三入户的办法，上户审核时我们让低保对象持户口薄，身份证，低保证，银行存折接受审核。要求自己做到实事求是，审核从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社区审核出现已不符合低保条件的低保对象5户9人1759元，对此审核结果进行张榜公开，接受群众监督。二是强化动态管理，按照“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的动态管理要求，对审核出的低保对象，通过民主评议，三榜公布后不符合条件的全部取消，对家庭情况有好转的减标2户343元。对新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1户1人180元，按照程序填表上报。三是对取消的低保对象，给他们讲明政策，做好解释工作，确保社区低保年审工作，让领导放心，让社会认可，让群众满意。

我社区全年共看望病人40多次，社区死亡人员14人，全部火化。今年共发放困难补助5600多元。今年X月一户低保户子女考上大学，补助4000元。今年10月，我社区有一困难户家中起火，补助3000元。

今年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按照镇民政所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及时进行了整改，完善了申报程序，健全了档案管理，提高了社区低保规范化管理水平。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2**

20xx年度，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及我局领导的关怀和指导下，我们认真开展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求真务实的原则，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实事求是的工作方针，切实把好事办好，把党和政府关心人民群众的“救命钱”及时足额发放到了困难户手中。一年来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是还是存在一定不足。现将20xx年我的低保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 摸清底子，确保低保资金不流失

今年，为了进一步搞好低保工作，确保低保资金能够发放到确实有困难的群众手中，使“人情保”“骗保”等情况能够不发生或者少发生，在我局领导的安排下，组成几个外出工作调查组，分别奔赴外县、区属各乡镇、各社区进行了一次认真细致的摸排工作，查处不符合低保领取资格的共计 X人，核实领取资格人数共计 X 人。严格按照规定做到了能进能出、应保尽保、不漏保、不虚报，充分的把党和国家的关怀送到困难居民家中，保证了低保资金不流失。

>二、 靠实责任，确保审批程序把关严

为了能够使低保工作搞的更细致，责任划分更明确，我局进一步明确了工作人员的工作岗位，靠实了工作责任，实行“一人一乡镇”、“一人一社区”的工作职责划分，让工作中来事有人办，出了问题责任有人负;制定了统一的低保表格，明确了统一的装订规范，更新了原来的低保录入系统，使经后的低保对象资料查阅、办理更为方便快捷，审批程序更加严密。

>三、 认真履职，严格执行低保资金的发放程序

>四、 自查自纠，确保来年工作有一个新突破

自20xx年以来，我们的工作已经即将接近尾声，也需要对自己一年来的工作作出一个小结，给领导交付一份满意的答卷，让来年的工作能够取得一个更好的成绩，我对自己今年开展的工作做了一个详细的自查，明确了自己的职责范围，服务对象的数量，对我所服务的低保对象进行了一定调整，按照“应保则保，应退则退”的原则，对不符合“低保”条件的人员及时进行了停发和退保。

>五、 存在问题和来年工作打算

1.对个别低保户对象的家庭详细情况了解不够详细。

2.对政策的宣传力度不够，致使部分弱势群体不能及时了解到低保政策。

3.自己的业务水平还不够高，需要进一步加强。

>20xx年工作打算：

1.增加下乡入户进社区次数，进一步了解低保户的家庭详细情况，严把审批程序，使低保对象能够及时领取低保资金。

2.加强对低保政策的宣传力度，采取发放宣传彩页，每次入户调查时宣讲的形式，使低保政策能够为更多人所知。

3.加强业务及党的有关政策理论知识学习，努力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3**

为进一步提高城乡低保工作的管理水平，推进城乡低保工作的规范化进程，全力打造阳光低保，根据《关于开展城乡低保清理整顿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县从3月初开始，全体干部组成清理工作小组会同镇人民政府，深入到全县159个村、20社区居委会，对全县城乡低保进行了全面的清理整顿，经过2个月深入细致的工作，圆满完成了城乡低保清理整顿工作。

>一、基本情况

此次清理整顿工作共入户调查2823户6342人，占到了全县城乡低保对象总数的31%，其余低保对象全部进行了走访调查，覆盖面达到了100%。通过对全县3605户7243名城镇低保对象和5503户13218名农村低保对象的核查，共取消643户、2024人的城乡低保资格，其中城镇低保对象327户811人，占到城镇低保总人数的11%，农村低保对象316户1252人，占到拟保人数的。清退人员构成情况为：新批五保48人，孤儿41人，征地拆迁补偿户192人，自然减员25人，享受养老保险的621人，其他收入增加已不符合条件的1136人。经过清理整顿，实际纳入20xx年农村低保的有5187户11966人，符合城镇低保条件的有3357户6598人。

>二、主要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统一安排部署，明确清理整顿工作重点

为了保证清理整顿工作的顺利开展，我县成立了由县低保办主任任组长，分管副主任和业务骨干组成的城乡低保清理整顿工作领导小组；各乡镇也成立了由分管领导、低保干事和包村干部组成的清理整顿工作机构，分级负责组织开展清理整顿工作，确保清理工作有序推进。同时根据我县城乡低保的实际情况，制定下发了《县城乡低保清理整顿实施方案》，明确了清理整顿工作的指导思想、方法步骤、对象范围及时间要求等具体内容，并在全县民政工作会议上对清理整顿工作进行了统一安排部署。将清理整顿工作的重点确定为城乡低保对象中的C类对象，主要包括达到法定年龄领取到农村养老保险和城镇无业居民养老保险的低保对象，近期有征地、拆迁和其他大额收入的低保对象，35周岁以下的低保对象以及五保、孤儿和其他应由专项救助解决的对象。特别是严格清查纠正“人情保、关系保、政策保”的情况；清查是否有错保、漏保的情况，是否严格执行救助对象申报审批程序。从而提高了城乡低保清理整顿工作的针对性，保证了清理整顿工作有序开展。

（三）细化工作措施，明确工作责任，全面开展清理整顿工作

为了做好此次城乡低保清理整顿工作，县清理整顿工作组与各乡镇村居委联合行动，对全县正在享受保障待遇的城乡低保对象家庭情况进行全面入户清查。在具体工作中采取了入户调查、走访调查等形式对城乡低保对象进行全面了解。入户调查即工作组深入到低保对象家中，核对户口簿和低保本，详细查询低保对象收入状况，客观评估经济条件，并认真填写“城乡低保对象入户调查表”，将情况发生变化、目前已不再符合政策的保障对象及时清退；走访调查即工作组通过向正在享受保障待遇的城乡低保对象的邻里及村干部等知情人士了解情况，并填写“城乡低保对象走访调查表”，对群众反映可能已不符合保障政策的重点对象由乡镇入户进行二次复查，对经查实确已超出低保保障范围的补助对象予以取消。在清查工作中，严格责任追究，落实“谁清查、谁签字、谁负责”的工作责任制，核查人员必须如实在核查表上签字，写明核查结论，对由于核查不认真全面、漏查、错查等出现问题，引发矛盾的追究核查人员的责任。对清退对象讲清政策、说明理由，认真做好解释工作，争取他们的理解支持，并经公示无异议后停发或减发低保金，避免矛盾的产生和激化。在清理整顿中做到了应保尽保和应退尽退，实现了真正的动态管理、分类施保，专项清理整顿取得了明显效果。

（四）完善制度建设、形成长效机制，巩固清理整顿成果

在此次全面清理整顿工作的基础上，我们将根据清理整顿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已出台的相关制度进行梳理，对存在漏洞、不便操作不适应形势要求和与自治区相关政策不相符的方面，及时修改和完善，重点完善和抓好日常工作纪律、民主评议制度、监督举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的长效落实。充分利用公安、房管、劳动、社保、税务等相关部门的信息资源，对社保人员和死亡人员严格清理；详细了解掌握困难群众生产、生活情况，使需要救助的困难群众得到及时救助，应该退出的必须及时退出，做到进出有序；充分利用新闻媒体，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采取多种形式集中宣传低保政策，在全县范围内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主动协调相关部门加强监督，强化工作纪律，纠正不规范的做法，确保低保制度的严肃性；积极接受群众监督，畅通信访渠道，由专人负责接受群众信访举报，专人负责核实处理，坚决杜绝舞弊现象的发生。

此次清理整顿工作我县严格按照自治区、市民政部门的安排部署，层层抓落实，户户严把关，严格城乡低保工作的操作程序做到了应保尽保，使全县城乡低保工作申请审批程序更加严格、管理更趋规范、保障对象更加准确、保障标准更加科学、保障措施更加到位、保障效果更加明显。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4**

20\_\_年柳背桥社区居委会在石桥铺街道事务科的指导下，认真开展低保调查审核以及低保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1.严格低保审批程序

社区建立健全了各项制度;低保评议制度、评议小组成员名单、低保分类管理工作名册，社区居委会按不同人员实施了分类管理及参加公益劳动管理制度;搞好长效管理，我们社区，分每周一、三、五、上午10：00至11：00时，有劳动能力的低保人员到社区签到，由低保居干和社区管卫生的居干一起带队，打扫居民活动场地、绿化带等。一方面安排有劳动力的低保人员在门岗值班，参加社区巡逻队巡逻，加强社区治安防范;劳动不到位者严格按低保管理条例处理。

2.加强动态管理

(1)柳背桥社区到20\_\_年11月份低保发放表止，享受低保户数35户，总人数59人，其中a类人员21户、b类人员9户、c类人员5户;从20\_\_年12底至20\_\_年11月止，新增低保户16户;调增低保金3户，停止低保户18户，其中2户迁离本辖区、12户办理超龄养老保险、2户不原意参加社区公益活动取消、4户社区干部推荐其就业、已走上就业岗位。

(2)我社区坚持按街道统一的工作程序办事，坚持户主申请、入户调查、张榜公布、群众评议，将低保政策落到实处。社区对申请享受低保的人员坚持认真调查、严格审核、规范材料，确保低保对象不错、不漏、不误。每月对三类人员进行审核、二类人员按季审、一类人员半年审核一次;为了让上级部门及时掌握各种数据，我社区均能在规定时间上报各种统计报表，并做到真实、正确。

3.强化分类救助工作

社区现有分类救助人员24人，70岁以上的有1户、重残和残疾人2户、重病有3户。

4.低保与就业联动工作

社区根据有关文件精神，积极为低保对象联系单位争取再结业，对实现再就业的低保对象实施低保渐退制度，在三个月的试用期中，本人收入不计入家庭收入，使低保对象免除了后顾之忧，09年社区干部推荐其就业、已走上就业岗位的有4人。

5.基础管理工作

(1)社区对群众的来电、来访，均做到热情接待，仔细调查，认真记录，认真处理，并将有关情况及时向有关部门汇报。为了方便群众举报，社区在张榜公布的公告上公开了街道事务科、居委会的举报电话号码，另设有举报箱一个。

(2)社区根据街道的要求，对每户低保对象的本人申请、审批表、证明材料等都进行归类建档管理。

(3)认真开展低保建档工作。社区居委会为每一户低保家庭建立了档案，做到人数清，人员情况准确，并对低保人员实行分类管理。

6.创新低保管理方法和工作手段

(1)社区居委会干部对辖区特困户低保居民5户，执行一帮一服务、对辖区享受低保困难残疾人2人，执行二帮一服务。

(2)为辖区卧床不起的低保老人、困难户家庭申请大病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款10050元。

(3)在20\_\_年春节来临之际，社区工作人员分批、分期走访、了解、看望了辖区45户低保户;为24户特困低保户送去了米、油、腊肉、板鸭等。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5**

一、基本情况

（一）社保兜底工作基本情况

20\_年起，我县低保标准城乡统筹。20\_年6月，低保标准由20\_年的6996元/年.人（583元/月.人）提高到7500元/年.人（625元/月.人）。目前，全县有农村低保保障对象23527户47873人，农村低保覆盖率为，今年累计保障243257人次，累计发放低保资金 万元。截至目前共清退不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对象742户2194人，将符合条件的383户880人纳入农村低保保障范围，实现应保尽保。

（二）临时救助工作情况。我局严格按照灵璧县民政局、灵璧县财政局《关于印发的通知》文件精神，坚持严格把关，截至目前共发放临时救助资金万元，救助352人次，有效缓解了因病因灾致贫家庭的临时困难，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了补充作用。

（三）城市的低保工作

目前保障城市低保对象2172户3490人，城市低保覆盖率为，累计保障21255人次，累计发放低保资金万元，截至目前共清退不符合条件的城市低保对象62户143人，将符合条件25户68人纳入城市低保保障范围，实现应保尽保。

二、具体做法。

（1)开展全面困难对象排查。保障特殊时期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工作落实到位，要求各乡镇民政所对低保、特困、残疾人及孤困儿童等困难群众进行深入细致排摸，做到“不漏一户、不漏一人”，全县排查低保、特困群众等1万多人次。通过电话、微信、上门等多种方式，全面掌握低保、特困人员、残疾人及孤困儿童等困难对象的生活状况，时刻关心关注困难群众诉求需求、冷暖安危，对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家庭和个人及时纳入临时救助范围，加大救助力度，尽可能简化救助审批程序，必要时采取先救助、后补手续的方式，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救助，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生活，主动服务疫情防控大局。

(2)完善主动发现机制。对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重点排查，将其中符合低保条件的重病患者、重度残疾人等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按照低保操作程序及时纳入低保范围，进行最低生活保障。同时将符合低保条件的返贫人口和建档立卡边缘人口纳入低保范围,确保低保兜底保障不落一人，政策覆盖不留一片阴影。

(3)夯实村级协助责任。所有村干部签订低保的承诺书，有近亲属享受低保的，要完善备案制。对全县村（居）两委干部（含村级民政专干），以及涉及具体办理和分管低保受理、审核（包括家庭经济状况调查）、审批等事项的乡镇（开发区）工作人员和他们的近亲属均列为备案对象。为促进低保公开、公平、公正，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树立良好形象，全县共2147名村干部及低保经办人员签订阳光低保承诺书，确保承诺人不插手、不干预低保申请、审核、审批等日常管理工作，协助乡镇政府对低保进行审核，发现低保对象人员、财产发生变化、收入超标等情况及时向乡镇政府汇报。同时坚决抵制人情保、关系保，认真纠正错保、漏保、骗保等问题。

（4）下发低保审批权限。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实现审批和监管职能有效分离，优化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流程，提高识别精度和能效保障，更好地衔接和助力脱贫攻坚工作，我县于20\_年7月16日出台了《灵璧县城乡低保审批权限委托下放工作实施方案》实施方案，自下发之日起执行。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继续推行城乡低保审批权限下放制度，将继续按照“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的要求，加强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规范乡镇的低保申请、核对、调查、审核、公示、审批等操作程序，民政局加大定期核查和监督力度，精准认定低保对象。

2.加大政策宣传，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加大对低保政策法规的宣传，为低保工作营造了良好舆论环境。通过多种方式，全方位地对低保政策进行宣传。

3.巩固城乡低保长期末端公示制度，优化低保申请审核审批程序，继续推行和完善低保的无纸化办公，创新城乡低保规范化管理工作，着力打造“阳光低保”。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6**

一年来，我县基层^v^工作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完善村民自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为重要内容，认真贯彻党的^v^精神、《村组法》、《居组法》、中办发〔20\_〕17号文件，进一步推进农村改革和发展、加快和谐社会进程。成立村务公开协调领导小组18个，推行村民自治的村有347个，建立村固定公开栏347个，建立财务监督小组347个，共办村务公开1527期。从进一步完善村民自治机制，健全公开制度，规范民主决策程序，强化政务村务管理的监督制约机制着手，开展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着力保障农民群众的自治权、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使全县农村基层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进一步向前推进。

>一、举办村委会干部培训班，指导和督促各乡镇的村干部培训工作

6月份以来，我局与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党校、县国土局深入全县17个乡镇进行了轮训，参训学员食宿由乡镇统一安排，县按每位参训学员每天50元补助给乡镇统筹安排，参训人员达520人。各乡镇采用以会代训方式，对村居委会干部普遍进行了为期2天的培训。培训内容主要是：村民自治组织的性质、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含义、什么是村民自治章程、什么是村规民约、当好村干部应重点处理好哪些关系、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申请审批程序、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相关政策、村务公开与民主管理、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农村适用法律法规、农民进城务工知识等。据不完全统计，全县已用培训经费20多万元。

>二、认真贯彻中办发17号文件，规范了村民自治工作

为了推动全县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县委办县政府办去年下发了《关于加强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强调了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的内容和要求。要求各乡镇进一步健全村务公开制度，完善村务公开内容，规范村务公开的形式、时间和程序，加强村务公开的硬件建设，及时听取和处理群众意见，保障农民的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监督权。明确每年的10月份，县村务公开领导小组进行一次检查；每3年召开一次经验交流会，总结推广村务公开将对各乡镇开展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的工作情况民主管理工作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命名一批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的先进单位，以带动整个民主管理工作的开展。各乡镇按照中办发17号文件的要求，按照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的示范标准，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根据自身的经济水平和工作基础，创造性地开展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通过抓示范，培育各具特色的典型和先进单位，推进全县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的进一步深入。县村务公开领导小组，原则上每半年抽查一次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年度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各乡镇都建立季度督查制度。重点检查领导是否重视、制度是否健全、责任是否明确、工作是否规范、群众是否满意等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对工作不负责任的人和不得力的村，都有针对性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办法，督促问题的纠正和解决，对工作不认真或是故意弄虚作假的、侵犯农民群众民主权利的，要批评教育，构成违纪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三、认真开展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督查工作

以印民字〔20\_〕12号文件安排部署了村务公开检查工作。从10日5日起至10月15日结束。10月5日至10月10日为自查阶段，10月10日至15日为抽查阶段。检查方式采用自查与抽查相结合，以各乡镇自查为主，县抽查为辅。主要内容是是否按规定时间进行了公开，是否按规定内容进行了公开，是否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公开，是否按重点进行了公开，是否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查处、做到件件有着落，乡镇是否进行了安排部署和检查督促，是否建立健全村务公开制度，是否建立领导机构、督查机构、工作机构。通过检查发现，村务公开工作中不同程度的存在一定的问题，特别是不定公开、不敢公开、档案不完整等。及时上报了督查情况和有关统计表。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7**

>一、主要做法

（一）领导重视，精心组织。民政局主要领导非常重视低保核查工作，亲自参与核查方案的研究和部署。一是召开3场专题会议（全市民政工作会议，局机关会议，民政办主任会议）。亲自动员部署，为全市上下步调一致、同心协力做好核查打下了坚实的思想基础。二是成立低保核查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任组长，副职领导任副组长，全体正股长为成员，实行分片包干负责，为核查工作提供了强大的人员力量。三是制订了低保核查工作方案，明确了核查的.工作方法、工作任务、工作时限和工作内容。同时，市政府成立督查组（由市府办、纪委、财政、民政等部门成员组成），对全市低保核查工作进行督查，保证了低保核查工作高质量、高效率完成。

（二）广泛宣传，全面自查。根据工作方案的要求，各镇（街道）、市直单位将低保核查工作列入重要的议事日程，召开各类型会议，传达低保核查的要求，并在一个月内（4月份）完成辖区范围内的所有低保对象自查。一是组织人员力量，分组进户调查，要求进户调查率达到100%；同时填写下发的《低保对象调查登记表》，将所有低保对象的现有情况尤其是家庭收入情况如实填写，并附上调查人的签名确认及户主的签名确认。二是村（居）委、基层单位将现有低保对象全部进行上墙公示，公示期为7天，对有异议的对象再一次进户核实。三是召开集体会议（村民或村民代表会议），对进户调查的情况进行认真审核，根据低保政策确定退出低保对象的人选。四是对拟取消户做好细致的政策宣传工作，说明退出的理由；同时对符合条件的对象及时按程序纳入低保。五是对重新审核后符合低保条件的所存有对象进行分类建册登记。具体分为三类：孤寡户、病残户、有劳动能力户。登记表由户主签名，进户调查人签名。民政办主任，分管民政的领导签名并加盖村、镇公章确认后，如期送市民政局备案。

（三）加强督查，工作到位。为了确保低保核查不走过场，由市政府组成的8个督查组利用一个月（5月份）的时间分赴20个镇（街道）、17个市直单位，开展督查。督查工作组随机抽取3-5个村（或基层单位）进行复核。复核的方法：一是召开各类型座谈会，听取该村对本次核查工作情况，及本村低保工作情况的汇报；二是走访群众，了解对该村低保对象准确率的反馈及有无违规拿低保、办低保以及村干部私拿低保款等行为情况；三是到低保户家中实地调查，了解低保款发放情况，了解低保户对低保工作的意见。督查组到镇（街道）、市直单位的督查率达到100%。随机到村督查率20%，抽取村到户督查率50%，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

（四）强化监督，保证质量。本次低保核查工作得到了市纪委驻民政局派驻组的全程参与。同时，在各村公示栏上也公布了市、镇、村举报电话，可以说是一次全程阳光操作的过程，在村级基层涉及面也比较广泛，取得了广大群众的积极参与。如大坪镇鸽池村，通过召开村民代表会议评议低保户，这样的形式准确率高，群众满意，使原来的问题村转化为平安村，取得了非常明显的社会效益。

>二、存在问题

（一）低保的核查还存在空白村，原因是村干部怕得失人情，不敢大刀阔斧地开展工作，畏难，怕得罪人。

（二）低保政策宣传有待广泛深入，群众对低保政策领会不够，村干部也不能把好低保准入关。

（三）村委一级在动态管理工作上，不够大胆仔细，造成未能及时取消应该退出的低保对象。

（四）各镇（街道）民政办干部人手不足，入户调查面不够广泛。

>三、今后工作计划

根据目前低保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今后主要做好如下工作：

（一）扩宽核查到村工作面。民政局将对未开展自查的空白村重点进行跟踪督查，确保100%的村通过核查。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8**

在20xx年XX社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在市、区民政局低保中心及街办的指导下，遵循保障城市居民基本生活的原则基础上，坚持认真做好各项低保工作。现将半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建立建全组织机构，加强管理

我社区今年把低保证工作作为社区居务工作的重点来抓，由社区支部书记亲自挂帅，社区低保专干认真贯彻落实《攀枝花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加强管理、组织、落实辖区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强化学习，坚持每月工作例会中学习研究有关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政策、文件，提高业务水平。半年共学习6次。

>二、严格规范操作，健全动态机制

为掌握第一手材料，XX社区紧密联系社区低保评议小组成员，深入走访、调查，了解特困群众疾苦，做到应保尽保。坚持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和失业保险标准相衔接，对不同人员实行不同的保障金额，使保障金更加科学，更加符合实际。规范操作，确保公正、公平，制定了从个人申请到逐级审核、资金发放的一整套操作规程。做到保障对象有进有出，低保补差有升有降，加强了规范化管理，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和分类管理，建立健全低保的动态管理机制。

回顾这半年的低保工作，汗水、带着泪水一路走来，我们从艰辛、困苦中磨练了意志，提高了业务能力，坚定了“上为政府分忧、下为群众解愁”的工作信念，决心立足低保岗位，服务弱势群体，切实吃透上情，摸清下情，做好低保工作。我相信，有上级领导的关心和支持，有我自身的热情、能力和干劲，有社区同事的共同努力，我将与时俱进，积极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不负众望，努力将社区低保工作再上新台阶。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9**

今年，曹碑镇社会事务办秉承群众自主申请、村级评议公示、镇级入户核实、市级三方入户调查的工作流程，对全镇115户低保、特困申请对象进行调查核实，全年共计新增符合条件城市低保对象0户0人，农村低保对象49户75人、共计新增特困对象11户11人。因死亡等情况、全年共清退不再符合政策条件城市低保对象0户0人，农村低保48户 52人；清退死亡特困对象6户6人。目前，我镇现有城市低保10户12人，农村低保590户922人，城市特困供养27人（其中集中供养18人），农村特困供养185人（其中集中供养25人）。

因特困对象病情加重，共向青岗、仁和等敬老院送去无赡抚抚养、无生活自理能力特困对象6人、目前我镇在仁和敬老院特困对象26人，在青岗敬老院特困对象10人。

为防止脱贫户因病因灾或因其他突发性支出导致家庭困难，稳定脱贫攻坚成果，对家庭困难脱贫户实施困难救助帮扶，20\_年共计救助贫困党员、困难群众等对象74户83人，涉及金额万元。自今年年中开始，特困对象住院需自付一定比例资金，我镇特为住院自费较高人员申请“特困对象住院”护理补贴资金，共计为8户住院特困对象解决住院及护理费用万元。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0**

农村牧区低保专项治理工作开展以来，乌审旗民政局严格落实自治区民政厅、市民政局部署要求，强化工作举措，狠抓工作落实，全力促进专项治理工作取得新成效。现将具体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及时启动专项治理工作

高度重视，把专项治理工作摆到突出位置，列入重要工作日程，每年制定《全旗农村牧区低保专项治理工作要点》，明确专项治理目标、任务及阶段性安排，确保工作有序推进。成立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将专项治理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推进落实，确保集中整治工作取得实效。先后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各苏木镇民政分管领导、民政办工作人员召开专项治理动员会议，推进会议，调度会议，业务培训会议，确保专项治理工作科学开展，有力推进。广泛宣传发动，通过发放民政宣传手册、宣传单，入户走访农牧民，进行宣传，扩大社会影响，增强工作明度，营造农村牧区低保专项治理的良好氛围。

二、突出重点，确保专项治理工作取得实效

一是通过定期与不定期督查，重点检查了各苏木镇人民政府在农村牧区低保专项治理工作中是否存在搞形式、走过场的问题，低保经办过程中是否存在不担当、不作为、脸难看、事难办等问题，经督查我旗未发现此类问题。二是认真开展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边缘户享受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政策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对全旗349户846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边缘户和返贫风险监测户逐一进行入户排查，将16户30人纳入了农村低保范围，对不再符合低保条件，但尚未稳定脱贫的2户5人给予“渐退期”保障；对扶贫部门识别为稳定脱贫对象，经测算收入高出低保标准的3户11人予以清退。三是重点整治管理不规范、不到位问题。对已备案的近亲属人员进行了入户复核，制定了从申请受理、审核、民主评议、信息公示、审批程序、资金发放、动态管理、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监督管理等一系列制度，实现了低保规范化建设，杜绝了“人情保”、“关系保”的发生。低保资金实现差额补助，统一通过“一卡通”社会化发放，在每月10日前将本月的低保金全发放到位。四是将信息化建设情况作为治理重点，低保信息系统数据项填报完整、数据录入准确、更新不及时，保证系统数据与实际资金发放数据一致，认真落实旗级核对工作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与相关部门进行信息共享，坚持“逢救必核”，对已纳入保障范围的低保家庭收入和财产状况进行定期核对。五是积极推行政府购买社会救助调查服务工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安排资金60万元，委托第三方调查机构开展城乡低保对象家庭经济状况入户调查服务工作，有效缓解基层低保经办能力不足问题。

三、完善机制，进一步加强规范化建设

以保专项治理工作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农村牧区低保工作规范化建设。一是规范申请受理。各苏木镇在政务大厅救助申请受理窗口，安排专人负责受理低保申请，按规定发放温馨提示单、一次性告知书、安排申请人填写申请表、家庭收入财产声明及如实申报承诺书、家庭经济状况核查授权委托书，受理申请后出具申请受理通知书。二是规范审核程序。各苏木镇认真落实低保审核的主体责任，按政策规定及时组织开展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按照100%的比例进行入户调查、组织民主评议，对经审核符合条件人员及时在嘎查村（居）民委员会设置的村（居）务公开栏进行公示，同时，无论审核是否通过都向申请人出具初审情况告知单，未通过及时说明理由。 三是规范组织民主评议。各苏木镇严格按照“谁组织、谁负责”的原则确定相关人员组成评议小组，组织开展民主评议。对申请人家庭经济状况调查结果和相关情况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评议。四是规范信息公示。各苏木镇对申请人入户调查、民主评议和审核结果在嘎查村（居）民委员会设置的村（居）务公开栏进行审核公示；旗民政局对拟审批低保对象家庭成员、收入情况、拟保障金额等在其居住地苏木镇、嘎查村（居）民委员会固定的政务公开栏、村（居）务公开栏及政务大厅等场所进行审批公示。旗民政局对全部在享低保对象家庭成员、收入情况、保障金额等在其居住地进行长期公示。五是规范审批程序。旗民政局认真落实低保审批主体责任，收到苏木镇低保审核意见和相关材料后，按照不低于30%的比例入户抽查，根据低保申请材料、核对报告等调查材料、民主评议结果、公示情况和审核意见，综合提出审批意见，无论审批是否通过都向申请人出具批准决定书或不予批准决定书，不予批准说明理由。六是规范资金发放。低保资金统一实行银行卡社会化发放。旗民政局提前将下月低保对象资金发放清单提交旗财政局。新纳入低保对象从下月起发放低保金，经定期复核发现不符合条件的，及时与财政局衔接，办理停发资金相关手续。七是规范动态管理。旗民政局、各苏木镇分别对低保对象实行分类管理和分类复核。对家庭中有重病、重残人员且收入基本无变化的以及家庭经济状况、家庭成员基本情况相对稳定的低保家庭实行年审。对收入来源不固定、有劳动能力和劳动条件的低保家庭，原则上城市实行月审，农村牧区实行半年审、季审。八是规范家庭经济状况核对。落实旗级核对工作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与相关部门进行信息共享。坚持“逢救必核”，对已纳入保障范围的低保家庭收入和财产状况进行定期核对。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严格按照自治区民政厅、市民政局要求，进一步做好低保规范化工作。一是强化服务意识，严格政策标准。加强对申请低保对象的入户调查工作，加大对申请对象的家庭财产认定力度，多渠道进行信息核对，坚决杜绝“人情保、关系保、错保、漏保”等现象发生。二是加强政策宣传，强化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大低保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做好城乡低保公示公开工作，接受群众监督，提高群众的满意度，确保低保工作公平、公正和公开进行。三是完善长效机制，巩固工作成果。将以此低保专项治理工作为契机，重点抓好工作纪律、入户调查、民主评议制度、公示制度、低保备案制度的落实。进一步做好低保动态管理工作，使真正困难的家庭和个人得到及时救助，确保群众的切实利益不受任何损失。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1**

为进一步提高我镇城乡低保工作的管理水平，推进城乡低保工作的规范化进程，全力打造阳光低保，根据区委、政府及区民政局的工作安排，我镇从4月初开始进行本年度的第二阶段清理排查。镇政府成立了低保清理排查工作小组，深入到全镇14个村、1个社区居委会，对低保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理排查。经过两个月的深入细致的工作，圆满完成了我镇的城乡低保清理排查工作。

>一、基本情况

本年度第1—3月，全镇共排查取消低保对象151户208人，其中城镇低保16户23人，农村低保135户185人。此次清理排查共入户调查383户441人，占到全镇低保对象的32%，其余低保对象全部进行了走方调查，覆盖面达到目的了100%。通过清理排查，共取消农村低保46户46人。取消人员的构成情况为：享受五保取消低保的有10人，新买社保而取消低保的有3人，死亡取消的有18人，其他因收入增加已不符合条件的有15人。经过清理排查，现符合城乡低保条件的有1063户1209人。

>二、主要做法

１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清理排查的工作重点。

为了保证清理排查工作的顺利进行，我镇成立了城乡低保清理排查工作领导小组，由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郭海龙任组长，分管领导、副镇长张淑玲任副组长，民政办工作人员和各村（社区）书记为成员。负责组织开展清理排查工作，确保清理排查工作有序推进。清理排查的重点包括：收入增加，生活条件得到改善的；新购买社保的；享受五保待遇的；死亡后未及时上报的等。特别是严格清查“人情保，关系保”的情况；清理是否有错保、漏保的情况；是否严格执行救助对象申报审批秩序。从而提高了我镇低保清理排查工作的针对性，保证了清理排查工作的有序开展。

２深入宣传动员，提高清理排查工作实效

要求各级召开好会议。镇上召开了各村（社区）三职干部会，明确重点；各村（社区）召开村（居）民大会，将清理排查的有关情况宣传到各家各户。镇上也公开了办公室电话作为举报电话，畅通举报渠道，接受群众举报投诉，为群众提供政策咨询，接受社会各届对我镇低保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广泛获取城乡低保在运行中的信息，进一步细化了工作措施，拓展了清理排查工作。

３细化工作措施，全面开展清理排查工作

为了做好此次低保清理排查工作，镇工作组与各村（居）委会联合行动，对全镇低保对象家庭情况进行全面深入清理排查。在具体工作中采取了入户调查、走访调查等形式对低保对象进行了全面了解。入户调查即深入到低保对象家中，核对户口人员信息，详细询问低保对象收入情况，客观评估经济条件，将情况发生变化，目前已不再符合政策的人员及时清退；走访调查即通过向低保对象的邻居及村社干部等知情人士了解情况，对群众反映可能已不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再进行入户复查，对经查实确已不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予以取消。在清理排查中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实现真正的动态管理，分类施保。

>三、存在问题和整改措施

在此次清理排查过程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比如：个人收入不好确定；调查取证存在问题；动态管理难度大；“争低保”的不正常心态；客观原因造成的不客观低保户等。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及时修改和完善。重点是完善和抓好日常工作纪律、民主评议制度、监督举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的长效落实。对社保人员和死亡人员严格清理，坚决取缔“人情户、关系户”。详细了解掌握困难群众生产、生活情况，使需要救助的困难群众得到救助，应该退出的必须退出，做到进出有序；强化工作纪律，纠正不规范的做法，确保低保制度的严肃性；积极接受群众监督，畅通信访渠道，由专人负责接受群众信访举报，专人负责核实处理，坚决杜绝舞弊现象的发生。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2**

20xx年我乡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在市、区的正确领导和乡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下，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坚持以民为本、为民解困、改善民生的宗旨，以“健全制度、规范操作、加强管理”为目标，大力推进低保工作，全面提高低保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使低保政策惠及广大困难群众，低保工作步入规范管理、有序运行的良性轨道。截至11月份共审核上报城市低保89户，89人，截止11月份共发放城市低保金73、64万元。审核上报农村低保327户，523人，截止11月份共发放农村低保金208、32万元，及时把党的政策落到实处，让每一位困难家庭都享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我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规范申报程序，召开低保听证

低保工作是社会安定和谐的基石，只有程序规范公正，才有结果的公正。三十岗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低保工作，从维护社会安定和建立和谐社会的高度出发，打造“阳光”低保。我乡严格执行低保听证会，形成制度化、常态化。为使听证会更加公开、公平、公正，我乡还成立了由群众代表、村两委成员组成的民主评议小组，另一方面由乡纪委、综治、信访等部门组成的评议核实小组参与旁听、监督。先有申请人阐述，最后评议组成员进行无记名投票，当场唱票，超过二分之一票数将给与公示、上报。通过听证，让群众参与进来，消除误解，让真正困难的人得到救助，杜绝了优亲厚友、以权谋私等现象的发生。20xx年我乡还邀请了区、乡人大代表给予现场督查听证，低保听证，群众评议，得到了区乡人大代表们的高度肯定。

>二、实行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

根据XX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我们加大了政策的宣传力度，利用广播、政务公开栏、村务公开栏，对市区城乡低保政策进行了广泛宣传，使广大群众对城乡低保政策家喻户晓。其次，认真对照市区文件精神，把我乡的低保户分类施保，对那些生重病、大病、单亲家庭、残疾人等实行政策倾斜。其次，按照动态管理的原则，收入有变化的，对低保户进行调整，做到应保尽保，应出尽出。做到不错保、不漏保。

>三、认真做好低保金的发放和管理

低保金是我乡城乡低保家庭的“救命钱”，为了准确、及时发放，我们按照上级要求做好各项报表和清册的报送，由区财政统一发放，在软件资料上我们严格做到发放清册、低保证、银行卡相统一，做到不错发、不漏发。并告知低保户每月25号后到银行领取低保金，确保低保户生活有着落，基本生活有保障。

>四、五保老人和“三无”人员工作得到加强和完善

在市、区、乡的重视关心下，20xx年我乡对敬老院异地选址进行新建，新敬老院选址位于三十岗乡原火龙小学，占地20亩，设计建筑面积4100平方米，总投资420万元。在为五保老人解决了集中供养的基础上，为切实解决五保户的生活就医问题，在上级及有关部门的关心支持下，我们给全乡五保户办理了“农转非”手续，并签订了转户协议，将他们纳入到城市“三无”人员之中，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使他们每月能领取675元的生活费，乡卫生院给予定点医疗服务，切实解决了五保户的老有所养，老有所医问题。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3**

为了进一步规范社会救助管理工作，切实保障农村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根据《乌拉特中旗农村牧区低保专项治理方案》要求，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立即行动，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成立了清理自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启动了农村牧区低保专项治理自查工作，制定详细计划、周密安排部署，认真在全镇开展了农村牧区低保政策执行情况专项检查工作。

一、基本情况

截止目前，该镇低保对象2024户，3260人，其中享受A类低保791户1264人、B类低保529户819人、C类低保761户1177人，月发放低保金1021001元。享受低保建档立卡328户563人，享受A类低保324户558人、B类低保3户4人、C类低保1户1人，月发放低保金236408元。

二、具体实施办法

（－）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农村牧区低保专项检查工作是关系群众疾苦、维护社会稳定的一件大事，为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镇政府成立了清理自查工作领导小组，开展农村牧区低保专项检查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广泛宣传，提高认识

一是召开会议，统一思想，安排部署农村牧区低保政策执行情况专项检查工作。二是广泛宣传发动，通过发放民政宣传手册、宣传单，结合对帮扶领导及村第一书记经常入户走访农民，进行宣传，扩大社会影响，增强工作明度，营造农村牧区低保清理自查的更好氛围。

（三）认真自查，及时纠正

镇民政人员和村委员负责人员一起，对现有低保户、近一年来取消低保户、重残家庭、建档立卡户进行入户走访调査，认真核算家庭收入、看是否符合享受低保条件，并将调查结果；二是督促村两委存在的问题如“人情保”、“关系保”、“信访保”“拆迁保”等及时纠正；三是监督各村低保人员名单公示情况。通过入户核查，我镇今年新增低保户40户、95人均符合，取消低保210户339人均不符合条件。

（四）深刻总结、注重整改

镇政府吸取经验，举一反三，今后将加强低保人员的档案管理与动态管理，为进一步转好我镇低保管理工作而做努力，推进农村牧区低保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4**

农村低保工作是当前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维护和保障农村困难群体基本生存权的一项根本措施，也是国家惠农政策的一项具体体现。我乡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在乡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关心指导下，加强管理，规范操作，切实保障了农村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为维护社会的稳定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现将我乡20年农村低保工作的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农村低保工作的基本情况

20年以来，我乡不断创新工作思路，积极改进工作方法，强化措施，以农村低保为工作重点，严格低保操作规程，把入户调查作为审批程序的重中之重，成立由乡纪委、民政办、派出所、司法所等相关人员组成的工作组到村入户，入户调查率达98%以上。在充分调查核实的基础上，目前全乡共有4046户4316人申请了农村低保，农村低保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二、农村低保工作取得的成效

(一)领导高度重视，周密部署

新街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农村低保工作，始终把它当成一件“保民生、促稳定”的大事来抓。按照市、县关于农村低保工作的统一安排，乡党委召开会议专题研究低保工作，并成立了由乡长任组长，分管副乡长任副组长的新街乡农村低保工作领导小组。在低保提标扩面调整期间，乡党委政府多次召开由村主要负责人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专题会议，并与各村签订低保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责任，严肃纪律，督促各村提高认识，认真抓好低保工作，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贯穿到农村低保工作的全程中去。

(二)严格程序，规范操作

各村在办理低保时严格程序，坚持低保审批“十一流程”(户主申请--村委会入户调查--村民评议--张榜公示--村评议小组评议--张榜公示--报乡领导小组审核--张榜公示--县民政部门审批--张榜公示--发低保资金)，全面推进村民民主评议和公开公示制度，坚持以入户调查和民主评议为依据对低保户进行审核，坚决杜绝暗箱操作、徇私舞弊行为。在乡农村低保工作领导小组的精心组织下，各村都成立了由村“三委”成员和村民代表为成员的民主评议小组，每个小组成员不少于11人，全程参与本村低保审定工作。在县民政部门的指导下，接受群众监督，真正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三)规范档案管理，强化督导检查

为了确保及时发现和解决农村低保中出现的问题，我乡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档案，对已参加低保的4046户4316人农村居民逐户建立档案，做到一户一档，建立统计台账，同时，要求各村进一步建立健全低保档案，真正做到信息真实，资料完整。

(四)加强监管，确保资金足额发放

为加强低保资金管理，我乡建立健全了民政部门审核批准、财政部门核拨资金、金融机构发放的三位一体的最低生活保障资金发放监管体系，实现了保障金社会化发放，既方便了低保对象，又防止了挪用、截留低保资金的现象发生，确保了低保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20年，我乡低保工作认真按照相关低保政策，有序开展，保障对象由原来的3066人增加到了4316人，全年新增了1250人，确保农村低保工作在动态管理下实现应保尽保和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

通过不断完善农村低保的各项制度、措施，不断健全保障机制，我乡目前已将最困难的群众全部纳入了保障范围，达到了“应保尽保”的目标，切实做到了保障最困难群众的任务。

>三、农村低保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虽然我乡在农村低保工作中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上级的要求还存在很大的差距与不足:

(一)操作行为欠规范，工作不够细致

一是基于农村家庭收入的测算相当困难，基本上还是以评议为主，这就不可避免地带有一定的主观性;

二是公示操作无实效。低保公示基本上是结合村务公开在村委会进行，有的村民组距离村委会较远，对公示并不知晓也在情理之中;

三是一些村召开村两委会议存在没有村民代表参加的现象;四是仍然有个别低保对象与低收入水平不相符。

(二)宣传工作不到位，主导思想需端正

我乡农村困难群众普遍存在文化水平低，乃至文盲的情况，导致了他们不能较好的理解低保政策。而且，一些基层干部服务意识不够端正，责任心不够强，这也导致了农村低保政策在群众中不能得到充分的理解，甚至产生曲解，很多群众认为只要年老或是身带残疾便可以领取低保。

(三)基层人员少，部门配合力度不够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是一个浩大的复杂工程，涉及到社会的方方面面，仅仅依靠民政部门去动员组织落实是远远不够的，特别是新街乡民政办只有两个人，要管理优抚对象、救灾救济、五保供养、农村低保、城镇低保、农村孤儿等，平均每人直接服务对象有近两千人，再加上一些临时性、突发性、协调性等工作，导致工作开展难以有效满足群众的需要。

(四)低保对象界定缺乏统一的可操作性规范

在发放农村低保指标时，如何界定村民收入，在实际操作中也是一个难题。随着“应保尽保”的落实，保障面的.进一步扩大，除了带有共性的银行存款无法查实、务工收入及隐性就业、弹性就业收入难于核实外，农村低保对象的饲养收入、农作物收入的估算也很难做到绝对准确，从外表看也很难分辨贫富差距，因病返贫、子女求学返贫的情况也很难精确统计。这些现象的存在，造成了在确定低保对象时对农民收入缺乏有效的审核手段，导致了在实际执行时尺度把握无法统一的问题。

>四、对农村低保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第一，随着群众的法制意识不断增强，政府公共管理人员依法行政是法制社会的必然要求。在实际工作中，民政办落实各项低保政策，如监督、检查等都会有许多矛盾不好解决，所有这些在很大程度上滞缓了农村低保的规范化、法制化进程。因此，农村低保工作要想持续协调发展，必须在规范化、制度化上下功夫。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5**

自20\_年以来，我市深入推进低保专项治理工作，取得了成效，为我市为加快推进大救助体系建设，打造至美瑞安做出了贡献。截至目前我市共有低保5930户，8968人，低保边缘户1179户，2957人，特困供养人员690户690人。

一、三年的主要做法：

(一)是成立领导小组，强化工作机制。为确保顺利开展城乡低保专项治理工作， 我局成立了以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和市纪委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为副组长、相关工作人员为成员的领导小组，以加强对此次工作的组织领导。

(三)是做好督查走访工作。我局党组成员分别带队赴各乡镇（街道）进行城乡低保专项治理督查，深入开展走基层、听声音、解问题，进一步促进社会救助工作健康快速发展。

(四)是定期核查，确保精准。运用大数据技术和信息化手段，构建低保管控体系，堵塞漏洞，补齐短板，完善长效机制。及时掌握动态情况，限期核实处理异常信息。与公安、人社、住建等部门建立联络制度，及时掌握有关信息，解决省民政厅信息系统数据比对缺漏问题，及时掌握社会救助的相关信息，确保我市社会救助工作规范运行

二、取得的主要成效：

通过三年低保专项治理行动，我市从20\_年1月至今共清退（含正常退出）低保4791户，8377人，新增低保1010户，1487人，清退（含正常退出）退低保边缘户2743户，7752人，新增低边195户541人。排查重点对象15000余户，低保专项治理成效不断彰显，有效杜绝了“关系保”、“人情保”、“错保”、“脱保”、“漏保”问题发生，低保环境不断净化，进一步增加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在社会上也产生了很好的反响。

(一)是完善落实近亲属备案制度。为进一步规范社会救助申请审批程序，防止利益冲突，修订出台了《瑞安市社会救助审批回避办法》，健全社会救助工作经办人员近亲属享受低保等社会救助待遇备案制度，有效杜绝“关系保”、“人情保”现象。

(三)是20\_年实施“助力脱贫”，通过社会组织开展社工介入，组织39支社会组织和义工队伍开展结对帮扶。以“社工介入和社会帮扶”为切入点，为90户贫困群众提供开展有针对性的个案服务，助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局将强化监管工作，进一步健全社会救助动态管理、进退有序的运行管理机制。

（一）是要进一步严格按照城乡低保专项治理工作要求进行督查巡查，明查暗访，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注重方式，讲究策略，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推动城乡低保工作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二）是要进一步严格审核审批程序。加强信息核查，定期开展在享受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进一步规范低保申请受理、入户核查、民主评议、公开公示、动态管理等关键环节，依据规范文书开展审核审批工作

（三）是经常组织工作人员到基层进行社会救助工作业务指导，确保低保政策在基层落实不走样，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四）是进一步强化扶贫攻坚兜底保障工作。发挥社会救助在扶贫攻坚中的兜底保障作用，加大低收入家庭的救助力度。实施精准救助，进一步规范相关救助流程，出台相关救助文本，健全主动发现机制，继续加大不定期抽查力度，坚决杜绝低保冲破道德底线问题出现，全方位构建瑞安大救助体系。

（五）是进一步加强实施精准高效救助工作。借助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平台，实现对象精准认定。继续加大开展定期分类复核力度，及时掌握动态情况，核实处理异常信息，拓展与其他专项救助部门的信息核查，及时掌握社会救助的相关信息，确保我市社会救助工作精准规范运行。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6**

我乡的低保工作在乡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下，在各村委的支持下，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根据《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实施办法（试行）》，以全员覆盖、应保尽保的目标，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民政部门“上为政府分忧，下为百姓解愁”的工作宗旨，确实保障我乡最低生活保障线下居民生活问题。

根据县纪委、县民政局、县监察局、县财政局和县审计局的通知要求，我乡于20xx年8月1日至8月15日在全乡范围内组织开展低保工作自我检查工作，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严格程序

1、为了确实做好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各村委会成立低保评议小组。

2、我乡凡申请享受低保生活保障待遇的\'，按属地管理原则，以家庭为单位，由户主向其户籍所在地的村委会提出书面申请，同时提交户口薄、申请书、身份证原件（复印件）等及家庭收入情况证明。

3、村委会接到申请人申请后，对申请人家庭经济情况、实际生活状况进行审核，对其家庭收入进行计算，由评议小组评议，经评议符合条件的，张榜公示后填写审批表，上报乡民政所。

4、乡民政所通过持证入户调查，走访邻里等方法，对申请家庭人口、经济状况、生活水平等进行调查核实，合理计算其家庭实际收入，符合条件的上报县民政局，不符合条件的返回村委会。

>二、低保自查工作相关统计数字

截止20xx年6月底全乡享受低保1225户，1731人，通过入户调查与公示，整改问题户45户，退出户数45户、47人，新增户数45户、47人。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自纠情况

针对以上自查情况，我们认真进行了整改自纠，共取消、整改问题户45户，全乡共调整低保85户、97人，使我乡的低保自查自纠工作划上了圆满的句号。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7**

一年来，市低保局驻光荣桥村工作队在市委、市政府和市扶贫办、局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在乡委党和村两委的大力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积极做好帮扶工作，努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现将驻村精准扶贫工作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光荣桥村共有农户539户，2568人，10个村民小组;全村耕地面积5701亩，其中水田面积3501亩，旱地面积2200亩。光荣桥村村“两委”干部3人，党员人74人，设有三个党小组。全村共有贫困户84户382人。20\_年脱贫2户15人;20\_年脱贫16户89人;20\_年脱贫21户117人;20\_年脱贫40户149人;20\_年脱贫2户5人;存量3户9人。贫困户主要致贫原因:缺技术22户，缺劳力3户，缺土地2户，缺资金9户，因病致贫45户，因学致贫1户，因残致贫2户。

二、驻村帮扶开展情况

1、积极响应党的号召，下村开展疫情防控。

按照上级党组织的统一要求，我局驻光荣桥村扶贫工作队就地转为防控疫情工作队，接到局党组的命令后，工作队准时在单位集中奔赴光荣桥村，工作队成员进驻后，迅速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与村“两委”干部共同研究抗疫对策，明确工作责任，分工协作，到岗到位，投入战\'疫。一是实行责任包保，由村干部实行了住组包湾，充分发挥无职党员志愿者的作用，每天进行消毒、体温测量、物资代购等。二是为防范疫情从外输入，制订值守工作方案，协同村民在2个进出村路口设置值守岗，劝返进出村人员，有效降低了人员频繁进出带来的风险，有效切断传播途径。同时，对生活用品出现短缺的村民，采取由驻村工作队集中代为采购等方式为村民提供服务。三是红喜事一律停办，丧事一律从简。在工作队积极协助配合村党支部出硬招、下重药，光荣桥村疫情防控取得了阶段性胜利。

2、结合实际开展复工复产，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①人居环境整治。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对村庄人居环境整治也未放松，村主干道及村湾道路两旁的垃圾进行了清扫，生活垃圾做到及时转运，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治理。

②当家塘整治。对5、8组三口当家塘进行了清淤、塘埂进行了加固夯实，通过整治能有效蓄水保水，改善了村民生产生活用水。

③组级公路硬化。对十组邓家与下屋宋家全长1600米和组级公路进行了拓宽和硬化，有效地改善了该组村民出行条件及生产资料输入输出。

④养殖产业发展。我村一组葛家坡新建了一个年出栏3000头的养猪厂，现主体已完工，可示范引导我村农户发展生猪养殖产业。

⑤南干渠整治工作协调。南干渠建设项目需在光荣水库旁建设渡槽，我们全力配合落实征地和协调工作，确保工程顺利实施。

⑥发展稻虾连作。以村里原有的稻虾连作为基础，引导8、10组村民发展300亩稻虾连作，使传统单一的种植转变为高效增收的种养模式。

⑦做好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申报。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是以土地整理、复垦、开发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为平台，推动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的一项系统工程。已列入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规划，配合村里按要求协助做好前期踏堪、规划和申报等工作，该项目的建设是一件功在当代，利在千秋，造福于民的大好事。

3、全力迎接脱贫攻坚“国考”各项工作

根据市委迎接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工作要求，工作队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立即行动起来，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聚焦“三落实”“三精准”等重点内容，扎实做好各项准备，精心做好资料、材料等基础性工作，下村入户宣传扶贫政策，张贴了连心卡、贫困户政策享受告知书、全面梳理脱贫攻坚存在的问题，确保薄弱环节、突出问题落实到位。

4、抓政策落实，完善社会保障。

我们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一是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各项富民惠民政策;二是落实民政救助工作，对全村符合政策的困难家庭开展临时救助。三开展扶贫慰问活动，对我局包保的贫困户每户安排了300元的慰问金，让他们感受到了党的恩情、政府的温暖。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8**

在20xx年度，我社区在市、区民政局及街民政办的关怀和指导下，开展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中，以人为本、求真务实，认真落实民政工作、医疗救助、廉租住房、中小学生、大中专学生救助等各项救助任务。做到低保对象有进有出、应保尽保、不漏保、不虚报，充分把党和国家的关怀送到困难居民家中，现将20xx年低保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v^《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文件精神，遵循社会救助与劳动自救相结合的原则，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实事求是的工作方针，切实把好事办好，把党和政府关心人民群众的“救命钱”及时足额发放到困难户手中，为真正做好此项工作，社区规范了低保操作程序。

>一、努力学习、不断提高工作能力

以学习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民政下发的低保各项政策条例、培训文件为准绳，以切实保障城市贫困居民基本生活为目的，深入辖区广泛了解实情，宣传低保政策，做到应保尽保，凡是符合条件的要及时纳入。同时，通过学习实践，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业务学习，提高工作能力，以更好地为居民服务。

>二、开展低保工作的具体做法

为了规范社区低保工作的操作程序，为了更好的体现“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这条保障线对弱势群体的关怀与救助实效。在今年对低保的一些相关工作进行系统地、有条理的改进

1、受理低保申请：我们在今年，建立了低保申请记录，对申请低保人员，在谈话时进行记录，谈话后经其确认，让其签字。以便日后查找核实。减少申请人员在申请过程中前后自述情况不一致的现象发生。

2、材料整理：低保申请需要上交许多相关材料，而且因个人情况不一样，所需材料有略有不同，对每位申请居民，我都亲切、热情、主动地一遍遍告诉其所需材料。

3、社区成立了流动性较强低保工作评议小组，负责低保的初审评议。对社区申请最低生活保障的对象，社区根据其住址，联系所住楼楼长，及党员和部分居民代表，对申请人员进行评议，无异议公示之后上报街道，如评议小组成员有异议或公示期间有居民举报其他情况，我们将继续核实。通过这一成员流动性的评议，改善了原来因评议小组成员不了解申请对象家庭条件，而有随声附和签字的情况。使社区低保工作的初审关更切实、透明。

4、经街道、民政局低保工作人员审批后，进行第二、三次张榜公示。

5、通过各种渠道对已保低保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对有变动人员及时调整、撤消。并建立了撤消登记本，对撤消人员及时记录，便于以后查找。

6、通过各种形式积极宣传党和政府的低保政策。

>三、做好统计上报工作

截至目前，20xx年低保共累计有xx户，xx人，12月份发放低保资金共xxx。社区在大病救助工作中，申请人提出申请后，我立即上报街道，全年受理大病救助对象xx人次。在今年的廉租住房中已办理了xx次；现有享受廉租房低保户xx户。全年办理采暖物业费救助xx户，xx元。全年办理中小学救助xx人次，上半学期就学补助发放xx元。大学生连续救助xx人，xx元，办理新增大学生救助x人，xxx元。

>四、做好低保公益活动

建立低保户签到制度，组织义务劳动，加强社区创建。为了便于管理和掌握低保户家庭成员情况。社区实行公益活动签到制度；为树立良好的集体观念，增强热爱社区、建设社区的责任感和义务感，我们定期组织有劳动能力的低保户参加公益活动，组织他们打扫辖区道路卫生，清理墙面、电杆上乱贴乱画，使社区的环境卫生有了新的面貌，也增强了低保户的自信心和责任感。在此过程中，我们建立低保公益活动名册，对每次参加公益活动人员进行逐一记录，这样可以平衡低保人员参加公益活动次数，避免有些人常参加有些人很少参加的现象。

>五、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对社区居民宣传政策的力度还不够，少数居民对政府的一些好的政策知晓不够。我将通过工作中的多种形式加大各种宣传政策的力度

2、在低保中鼓励低保户积极再就业。今后，将加大鼓励低保户再就业，帮助低保对象通过劳动致富走出困境。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19**

在20xx年上半年，我社区教育在街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在区教育局大力支持下，在各科室，社区的密切配合下，以^v^开展社区教育实验工作，逐步建立和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努力提高全民素质^v^的要求，针对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青少年，老年人及下岗待业失业人员等不同人群，开展文化素养，技术职能，科普知识，法律意识等內容的糸列社区教育。现将上半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強领导，建立健全社区教育组织。

>二、结合社区教育实际，确定社区教育活动內容。

>三、打造特色，追求实效，满足居民多元学习需求。

1、学习型组织创建深入开展。为了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创建新型城市建设，我们在全街广泛开展^v^学习型机关，学习型企业，学习型社区，学习型家庭，学习型学校，学习型党组织^v^六大优秀学习型组织的评比活动。各单位社区积极开展论文，论坛，讲座等系列活功，掀起学习的高潮，满足居民多元学习的需求，为干部群众整体素质的提升搭建了一个有利的平台。

2、发挥区域优势，开展教育宣传活动。20xx年科技活动周期间，我街积极参加这次教育宣传活动，努力展示生活卫生，安全饮食，预防疾病，节能环保等科普知识图片。向辖区学校普及相关科技知识，同时开展地震，消防等逃生演练活动，提高学生应对公共突发事件的能力。五月底，为了进一步推动全民健身运动，提升市民群众^v^运动，健康，快乐^v^的幸福指数，十二个社区全部参加的吴家山动会街第四届社区运动会拉开了序幕。

3、努力实施吴中路^v^教育一条街^v^的美好构思。根据区政协119号提案一、做好低保管理工作。

xx里居委会，人口多达2024户，5776人，且贫困人口较多，人员错综复杂。自接管民政工作以来，认真学习政策法规，熟练掌握业务技能，对受理的低保申请，逐一入户调查，走访邻里，核实查证，收集材料，进行初审，张榜公示并严格按照《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的规定，切实做好保障对象的审核复查工作；基本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使广大困难居民的基本生活权益得到了较好的保障。对低保边缘户，耐心做好解释工作，讲清政策，尽可能给予各类救助，逐步帮助他们走出困境。根据要求，逐步完善了低保人员档案。在社会保障对象的管理和资金发放工作中，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按规定向群众公布有关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按章办事，接受群众意见，有效提高了低保申请的透明度。今年我社区共申报低保家庭及特困12户，注销变更4户。至今年年底社区共有低保家庭126户，特困家庭5户，全年发放低保金505990元，为3位享受低保的残疾人办理了残联救助卡；为5位精神病人办理限额服药卡，同时，，为两户低保户孩子申请助学金1500元,为长期生病的低保户、残疾人6户家庭申请到大病医疗救助款19848元。切实解决了困难居民的生活，让党和政府的关怀真正落到了实处。

>二、做好老龄及残联工作

通过摸底调查，对社区的60周岁老人登记造册，社区共有60岁以上老年人1617人。其中90岁以上老年人6人，全年为60岁以上老年人办理老年优待证 61人； 九月份我居对整个辖区就医 困难的老年人进行登记并建立台帐，共登记大病，慢性病等，就医困难老年人38人。6月、社区为老年人服务，开展了“敬老爱老”老年人预险的录入工作，共投保29人。截至11月份我居共受理了两位老人的意外伤害索培工作，并得到满意的赔付金额。老年节来临之际，我居分别为辖区90岁以上的老年人进行了慰问，同时送去了米、面、油等生活必备品，并询问了老人们的身体情况和生活状况。社区设有残联协会，残疾人联络员。现有残疾人85人，其中精神残7人，视力残8人智力残16人，肢体残 47人，言语残7 人。在残联工作中，积极做好助残的宣传活动，为加强社区残疾人服务，我们利用残疾人协会展开活动，帮助他们解决生活需求，提高他们“人残志不残”的坚强意志，鼓励他们参加社区各项活动。今年的5月13日社区青年志愿者助残服务队，分别为残疾人困难居民家庭提供力所能及的服务，为他们打扫室内卫生，帮助他们解决生活中的困难。

>三、积极开展双拥工作

我居现有现役军人1人，参战参试2人，抗美援朝复员老军人1人。“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我居委会组织部分中小学生，走访慰问了军人家属，送去了党和政府对军人家属的关怀。慰问伤残老军人李兴，听老人讲述了抗美援朝期间的战争故事，让孩子们了解了许多历史，更受到了爱国主义教育。中秋节期间，我居还未现役军人家属及参战参试人员、复原老军人送去了中秋慰问品。

>四、切实做好民政其他工作

1、今年的5月12日，是我国首个防灾减灾日，我社区作为防灾减灾宣传的重要载体，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开展了“中学生防灾减灾教育活动”，“减灾科普宣传”，“预防火灾知识”等宣传活动，利用板报、宣传画、标语等形式，从多方位、多角度，图文结合，向社区群众宣传防灾减灾知识，大大的提高了广大居民的防灾减灾意识。

2、为“倡导文明祭奠，维护卫生环境”我居分别于，农历七月十五和农历十月初一，组织全体居干，部分社区党员，楼门院长，志愿者等50余人进行巡查执勤，，集中管理，对不文明祭奠行为进行制止与劝说，并逐一排查不安去隐患，深入推进“告别陋习，文明祭祀’工作，有效控制迷信源头。

3、一年来，我局认真做好困难群体的走访慰问工作，在5月份助残活动月慰问看望了特困残疾人6 户。六月份夏季救助活动中我居为130余户困难户送去了白糖、绿豆和闻香等。“七一“期间为四位困难老党员送去了慰问金400圆整。九九重阳节走访慰问了老年人8户。分别购买了米、面、油及保健品等11月份冬季救助活动中我居又为17户低保户和3户边缘户送去了价值300元的救助卡。

总结一年来的工作，我们在许多方面还存在工作漏洞和盲点。但相信，只要我们永远站在居民一边，始终为居民办实事，如一的为居民解决困难。扬长避短，戒骄戒躁，在未来的工作上定会取得更大的进步。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21**

建立和实施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是从制度上保障农村地区贫困人口基本生活的必要途径，是继取消农业税后出台的又一重大惠农政策，对于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农村地区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今年来，我区严格按照^v^、自治区、市的部署和要求，扎实稳妥地推进农村低保工作，初步建立了全区农村低保工作体系，较好地维护了农村特困群体的.基本权益，保障了他们基本的生存权。

>一、基本情况

自我区实施农村低保制度以来，根据应保尽保的要求，帮助越来越多的特困群众获得最低生活保障。20XX年，全区共有户、人（全年平均数）贫困居民入保，保障标准每人每月15元，全年累计发放农村低保金万元。发放肉类价格补贴万元。

>二、主要做法

（一）组织有力。一是成立了农村低保办公室，具体负责全区农村低保日常业务；二是区政府于20XX年9月10日召开了全区农村低保工作会议，各乡镇、街道分管民政工作的领导、民政助理参加了会议，会议对如何组织实施农村低保制度进行了具体的部署和规范，要求各乡镇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抓紧抓实抓好农村低保有关工作。会议还对与会人员进行了农村低保业务培训。

（二）措施有效。一是设立了农村低保资金专户，确保农村低保资金的专款专用和按时发放；二是指导乡镇做好农村低保的申报工作。20\_年9月底，各乡镇、街道全部完成了农村低保申报工作；三是强化信息管理，确保低保信息准确无误。区农村低保办将各乡镇上报的《农村低保调查统计汇报》信息，全部录入电脑，编制成《农村特困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发放花名册》，经审核无误后予以保存。全区低保金发放数据都从该花名册中调取，确保了低保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三）管理规范。我区农村低保工作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制定的实施方案和市人民政府制定的暂行办法，严格审批程序，认真按章办事，坚持两次张榜公布的原则，实行规范化操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使保障对象有进有出，坚决杜绝违法违纪现象，保证全区农村低保工作的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四、进一步做好农村低保工作的对策及建议

（一）要出台可操作性较更强的农村低保政策。政府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农村低保工作管理暂行办法，使之可操作性较更强，农村低保工作更规范，杜绝违法违纪现象发生。

（二）实行农村低保金社会化发放，以提高低保金发放工作效率。局里要协调金融机构建立资源信息对接平台，农村低保金由金融机构代发给低保对象，减少资金拨付环节，全面实行社会化发放，方便农村低保群众，防止欠发、少发、漏发、错发、迟发现象发生，确保低保资金安全，提高低保金发放工作效率。

（三）明确规定低保工作经费由同级财政负责及负担定额。上级民政、财政部门要联合发文明确规定低保工作经费由各区（市）财政负担，并明确具体工作经费定额且列入各年度财政预算，使区、乡（镇）的低保工作经费得到有效保障，确保低保工作顺利开展。

（四）配齐配强农村低保工作力量，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农村低保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工作量大，局里要争取各级政府的支持，及时充实区、乡农村低保工作人员，添置必要的办公设施设备，确保农村低保实施效果。

（五）要建立农村低保信息管理系统。上级民政部门要及时研发制作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信息管理系统软件，发放给基层民政部门统一使用，实现对农村低保对象的规范化和现代化管理。

**低保工作总结农村发展22**

建立和实施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是从制度上保障农村地区贫困人口基本生活的必要途径，是继取消农业税后出台的又一重大惠农政策，对于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农村地区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今年来，我区严格按照^v^、自治区、市的部署和要求，扎实稳妥地推进农村低保工作，初步建立了全区农村低保工作体系，较好地维护了农村特困群体的基本权益，保障了他们基本的生存权。

一、基本情况

自我区实施农村低保制度以来，根据应保尽保的要求，帮助越来越多的特困群众获得最低生活保障。20\_年，全区共有 户、 人(全年平均数)贫困居民入保，保障标准每人每月15元，全年累计发放农村低保金 万元。发放肉类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